

台前县人民政府文件

台政文〔2011〕41号

台前县人民政府 关于成立台前县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 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人民政府各部门：

为切实加强对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工作的政策协调和组织指导，县政府决定成立台前县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领导小组。现将领导小组成员名单通知如下：

组 长：牛春堡（县长）

副组长：雷灯照（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成 员：刘 锐（县政府办公室主任）

侯召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王 鹏（县纪委监委、监察局副局长）

杜希惠（县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

孟 华（县委宣传部副部长、文明办主任）

刘兴春（县文化广播旅游局党组书记）

武守文（县委编办副主任）

贾广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

郭焕英（县财政局副局长）

何忠庆（县公安局副局长）

吕寻辉（县民政局副局长）

张 栋（县国土资源局纪检组长）

李宗荣（县计生协会常务副会长）

施熙玉（县统计局副局长）

马朝春（县农业局副局长）

兰 锐（县残联副理事长）

兰金宽（侯庙镇镇长）

赵永亮（清水河乡乡长）

高 宏（马楼乡乡长）

刘振武（后方乡乡长）

张保省（城关镇镇长）

魏志峰（孙口乡乡长）

刘元林（打渔陈乡乡长）

张东霞（夹河乡乡长）

张东征（吴坝乡乡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侯召芳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二〇一一年五月二十四日

主题词：劳动保障 保险 领导小组 通知

台前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1年5月24日印发
